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诺泰生物”、“公司”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荐机构和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对诺泰生物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220 号）的批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5,329.595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每股发行价格 15.57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829,817,941.50 元，扣除承销费等发行费用（不含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费用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104,654,948.34 元，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为 725,162,993.16 元。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验资报告》（中天运[2021]验字第 90038 号），验证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管理。公司与保荐机构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公司子公司杭州澳赛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与保荐机构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2、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700,011,210.92 元，其中：支付发行费用 43,341,830.32 元，部分超募资金偿还银行贷款 50,000,000.00 元，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 43,500,000.00 元，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00.00 元，募投项目使用 404,933,509.48 元，部分募投项目结项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58,235,871.12 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80,375,511.45 元（含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收益、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等净额 17,757,342.31 元及持有未到期的现金管理产品 30,000,000.00 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1	2021 年 5 月 14 日募集资金实际到账金额	762,629,380.06
2	减：发行费用（包括置换先期支付金额）	43,341,830.32
3	减：部分超募资金偿还银行贷款	50,000,000.00
4	减：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00.00
5	加：归还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	256,500,000.00
6	减：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00.00
7	减：募投项目使用金额	404,933,509.48
8	其中：杭州澳赛诺医药中间体建设项目	119,620,941.30
9	106 车间多肽原料药产品技改项目（注 1）	210,737,794.67
10	多肽类药物及高端制剂研发中心项目（注 2）	36,438,865.49
11	多肽类药物研发项目	37,985,908.02
12	氟维司群生产项目（注 2）	150,000.00
13	减：部分募投项目结项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58,235,871.12
14	加：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收益、利息收入并扣除银行手续费等净额	17,757,342.31
15	其中：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收益	11,693,150.16
16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6,109,213.86
17	手续费	45,021.71
18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80,375,511.45
19	其中：持有未到期的现金管理产品金额	30,000,000.00

注 1：2022 年 8 月 29 日，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通过开设募集资金保证金账户的方式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或保函支付募投项目款项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开设募集资金保证金账户的方式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或保函，用以支付募投项目中涉及的部分材料、设备、工程等款项。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已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无异议意见。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

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30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5）。2023年度，公司从“106车间多肽原料药产品技改项目”募集资金专户累计支取82,560,066.60元存入募集资金保证金专户，同时在该项目募集资金专户银行开具同等金额银行承兑汇票，用于支付该项目设备款。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通过开设募集资金保证金账户的方式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或保函支付募投项目款项的金额为82,560,066.60元。

注2：2023年5月22日，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新建项目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多肽类药物及高端制剂研发中心项目”结项，并将部分节余募集资金4,000万元用于新建“氟维司群生产项目”，其余部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23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3）。

（二）2023年度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506号），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面值总额43,4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6年，发行价格为每张面值100元人民币，按面值发行，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434,000,000.00元，扣除未支付的承销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4,905,660.38元后，公司本次收到募集资金为人民币429,094,339.62元，上述已到账的募集资金扣除律师费、审计费用、资信评级费用、发行手续费用、信息披露费用等其他发行费用合计2,845,943.39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426,248,396.23元。上述募集资金业务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中天运[2023]验字第90045号《验资报告》。

2、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26,248,396.23元；报告期内，公司实际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期末募集资金余额为429,094,339.62元（部分发行费用尚未支付及置换）。

二、募集资金存放与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及使用，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公司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等进行了明确规定，并严格履行审批及审议程序。根据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了银行专项账户，仅用于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项使用。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1、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云港分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云港分行、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及保荐机构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公司子公司杭州澳赛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建德支行及保荐机构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四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账号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建德支行	30306318001202104139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云港分行	632906398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1045000000233907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云港分行	518900010810188
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	201000276391344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10450000002474773

2、2023年度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截至2023年12月31日，相关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及四方监管协议尚未签署完成，公司实际尚未使用募集资金。2024年1月，相关募集资金三方监管

协议及四方监管协议已完成签署。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账号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云港分行	8110501012302381688
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	20100035107800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云港城东支行	518900010810066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建德支行	303063180013000059972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萧山支行	86011110000098080

（三）募集资金专户情况

1、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如下：

募集资金存放银行	募集资金专户账号	募投项目	期末余额（元）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建德支行	303063180012021041391	杭州澳赛诺医药中间体建设项目	结项已销户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云港分行	632906398	106 车间多肽原料药产品技改项目	2,641,251.34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10450000002339074	多肽类药物及高端制剂研发中心项目	结项已销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云港分行	518900010810188	多肽类药物研发项目	13,982,569.21
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	201000276391344	超募户	23,811,902.45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10450000002474773	氟维司群生产项目	39,939,788.45
合计	-		80,375,511.45

2、2023 年度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如下：

募集资金存放银行	募集资金专户账号	募投项目	期末余额（元）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云港分行	8110501012302381688	寡核苷酸单体产业化生产项目	131,567,100.00
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	201000351078007	原料药制造与绿色生产提升项目	160,497,1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云港城东支行	518900010810066	原料药制造与绿色生产提升项目	50,000,0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建德支行	303063180013000059972	原料药产品研发项目	31,918,400.00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萧山支行	86011110000098080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55,111,739.62
合计	-		429,094,339.62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参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截至2023年12月31日）”（见附表1）。

2、2023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参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截至2023年12月31日）”（见附表2）。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以募集资金置换募投项目先期投入的自筹资金情况，未违反监管机构相关规定。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22年5月28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亿元（包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将随时根据募投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5月31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9）。2023年4月18日，公司提前将上述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1亿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19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9）。在上述期间内，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1亿元，单次补充流动资金时间未超过12个月。

2023年4月21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亿元（包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将随时根据募投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2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5）。本报告期内，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1亿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4,350万元。

2、2023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尚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1、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22年6月10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11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4）。自上述决议通过至本报告期期末，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3.5亿元进行现金管理。截至2023年6月8日，上述现金管理产品已全部到期赎回。

2023年4月21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

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2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6）。自上述决议通过至本报告期末，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2.5 亿元进行现金管理。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上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所持有的现金管理产品明细如下：

序号	签约方	产品名称	认购金额 (万元)	预计年化 收益率(%)	起止日期	是否 赎回
1	华夏银行杭州分行	7 天通知存款	4,200	1.90	2022/6/15-2023/5/25	是
2	华夏银行杭州分行	7 天通知存款	5,000	1.90	2022/6/15-2022/11/4, 赎回 1500 万 2022/6/15-2022/12/7, 赎回 1000 万 2022/6/15-2023/2/17, 赎回 300 万 2022/6/15-2023/5/25, 赎回 2200 万	是
3	华夏银行杭州分行	7 天通知存款	3,000	1.50	2023/7/5-赎回日	否
4	招商银行连云港分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两层区间 61 天结构性存款 NNJ01754 (黄金挂钩)	3,000	1.56-2.80	2022/11/9-2023/1/9	是
5	招商银行连云港分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两层区间 30 天结构性存款 NNJ01932 (黄金挂钩)	3,000	1.56-2.75	2023/2/8-2023/3/10	是
6	招商银行连云港分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两层区间 25 天结构性存款 NNJ02061 (黄金挂钩)	3,000	1.56-2.75	2023/4/3-2023/4/28	是
7	招商银行连云港分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两层区间 31 天结构性存款 NNJ02201 (黄金挂钩)	3,000	1.56-2.75	2023/5/8-2023/6/8	是
8	招商银行连云港分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两层区间 31 天结构性存款 NNJ02391 (黄金挂钩)	2,800	1.56-2.70	2023/7/7-2023/8/7	是
9	招商银行连云港分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两层区间 21 天结构性存款 NNJ02537 (黄金挂钩)	1,500	1.56-2.35	2023/9/7-2023/9/28	是
10	招商银行连云港分行	7 天通知存款	2,000	1.55	2023/9/28-2023/10/05	是
11	招商银行连云港分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两层区间 32 天结构性存	1,500	1.56-2.45	2023/10/26-2023/11/27	是

		款 NNJ02638(黄金挂钩)				
12	招商银行连云港分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两层区间 22 天结构性存款 NNJ02736(黄金挂钩)	1,000	1.56-2.30	2023/12/07-2023/12/29	是
13	杭州联合银行科技支行	7 天通知存款	3,000	2.00	2022/6/17-2023/5/25	是
14	杭州联合银行科技支行	7 天通知存款	4,000	2.00	2022/6/17-2023/5/25	是
未到期理财产品合计			3,000	--	--	

2、2023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尚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五)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1、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23 年 4 月 21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5,0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2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4）。该议案经 2023 年 6 月 12 日召开的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3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8）。本报告期，公司累计使用超募资金 5,0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无使用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最近 12 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 5,0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无使用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合计 15,000 万元。

2、2023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在本次募集资金中，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

(六)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本报告期中，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

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23年5月22日，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新建项目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多肽类药物及高端制剂研发中心项目”结项，并将部分节余募集资金4,000万元用于新建“氟维司群生产项目”，其余部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23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3）。

上述议案审议通过后，“多肽类药物及高端制剂研发中心项目”所属的募集资金专户节余募集资金中4,000万元已转入“氟维司群生产项目”专户，其余2,698.74万元已转入公司普通账户。“多肽类药物及高端制剂研发中心项目”所属的募集资金专户已注销。

2、2023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未违反监管机构相关规定。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3年度，诺泰生物已按《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及披露违规的情况。

六、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

七、保荐机构核查工作

保荐代表人通过资料审阅、现场沟通等多种方式，对诺泰生物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包括：查阅了发行人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对账单、募集资金支付凭证、中介机构相关报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相关公告等资料，并与发行人相关人员沟通交流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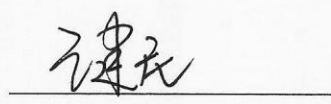
八、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诺泰生物 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管理及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发行人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本页无正文，为《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


肖爱东


王建民



附表1: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829,817,941.50				本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66,248,589.0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00,000,00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54,933,509.4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2.05%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本期末承诺投入金额①	本期投入金额	截至本期末累计投入金额②	截至本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③=②-①	截至本期末投入进度(%) ④=②/①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杭州澳赛诺医药中间体建设项目	无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	119,620,941.30	-30,379,058.70	79.75	2020年3月	注1	是	否
106车间多肽原料药产品技改项目	无	250,000,000.00	250,000,000.00	250,000,000.00	192,371,794.67	210,737,794.67	-39,262,205.33	84.30	2023年10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多肽类药物及高端制剂研发中心项目	是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4,021,155.00	36,438,865.49	-63,561,134.51	36.44	2022年12月	注2	是	否
多肽类药物研发项目	无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19,705,639.41	37,985,908.02	-12,014,091.98	75.97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氟维司群生产项目	无	不适用	40,000,000.00	40,000,000.00	150,000.00	150,000.00	-39,850,000.00	0.38	2025年09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175,162,993.16	150,000,000.00	50,000,000.00	150,000,000.00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本报告期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报告期不适用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三)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四)								
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五)								
募集资金节余金额及形成原因				详见本报告三、(七)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本报告四、五								

注 1: 报告期内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3,724,013.22 元。

注 2: 报告期内推进 2 个原料药项目、4 个制剂项目,并取得注射用比伐芦定生产批件。

附表2:

2023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434,000,000.00				本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本期末承诺投入金额①	本期投入金额	截至本期末累计投入金额②	截至本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③=②-①	截至本期末投入进度 (%) ④=②/①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原料药制造与绿色生产提升项目	无	210,497,100.00	210,497,100.00	210,497,100.00	-	-	-210,497,100.00	-	2026年12月	不适用	否	否
寡核苷酸单体产业化生产项目	无	131,567,100.00	131,567,100.00	131,567,100.00	-	-	-131,567,100.00	-	2026年1月	不适用	否	否
原料药产品研发项目	无	31,918,400.00	31,918,400.00	31,918,400.00	-	-	-31,918,400.00	-	2027年10月	不适用	否	否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不适用	60,017,400.00	52,265,796.23	52,265,796.23	-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本核查报告期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核查报告期不适用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核查核查报告三、(三)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核查报告三、（四）
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详见本核查报告三、（五）
募集资金节余金额及形成原因	详见本核查报告三、（七）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本核查报告四、五

注：上表中本年度实现的效益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